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

宛中医药字〔2023〕41号

签发人：张玉清

办理结果：A类

对市七届政协一次会议第71353号 提案的答复

朱保彦代表：

您在市七届政协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医技能人才培养的提案”已收悉。现结合我局职能，答复如下：

一、关于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一是健全医疗机构中医药建设评估体系。在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开展中医科标准化建设，在全市医疗机构全体系完成中医科室建设评估体系。二是健全中医药医保管理措施。完善创新南阳市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医保措施，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市、县（市、区）在出台医保新政策时，应当充分听取中医药部门意见建议。优化中医医疗服务价格政策，结合本地实际对服务价格标准实行动态调整。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向中医医疗机构予以倾斜。将适宜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和中药（含医院制剂、颗粒剂）按规定纳入医保范围。及时将符合条

件的中医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医疗机构，不在国家颁布的中医诊疗规范之外设定服务项目、数量限制。

二、创新人才培养方式

一是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改革完善乡村医疗卫生人才培养机制，多渠道引才用才。落实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政策，完善协议服务政策。积极组织中医执业（助理）医师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引导符合条件人员参加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依法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二是做好中医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四百余人通过师承和确有专长学习中医人员依法通过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并注册执业。121人通过全省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考核取得执业资质。三是开展基层卫生技术人员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工作。面向基层医疗机构医师和乡村医生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2023年前实现乡村医疗机构从业人员中医药适宜技术全员培训，遴选建设西医学习中医培训基地，组织开展不同层级的西学中培训，建设一批“能中会西”的基层医生队伍。

三、关于构建人才发展梯队

一是健全中医药院校教育体系。以复建张仲景国医大学为标志，全面加强我市重点院校中医药专业建设。形成完整的本科、大专、中专中医药教育体系。二是推进中医药毕业后教育体系建设。在全市3家三甲中医院建设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推动中医药毕业后教育与院校教育、师承教育衔接，促进中医专业医学生向合格医生转变。三是完善卫生系列中医药职称评价标准。联合职称管理部门改革完善中医药职称评聘制度，将中医药学才能、医德医风作为中医药人才主要评价标准，将会看病、看

好病作为中医医师的主要评价内容，注重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克服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等倾向。

衷心感谢您的宝贵意见，希望今后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南阳中医药工作的发展。

承办人：张小静

联系电话：18037716796

邮政编码：473000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

2023年7月8日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中共
卧龙区委员会、卧龙区人民政府、卧龙区政协（各1份）。

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办公室

2023年7月8日印发
